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根据竞争性磋商邀请公告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选择提供相应的材料；未要求的，无需提供）

a.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工程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小微企业）承建的，提供相应的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7）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浙江音乐学院）的学生公寓毕业生房间卫生间防水修缮采购活动，工程的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建。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学生公寓毕业生房间卫生间防水修缮，属于建筑业；承建企业为（硕谷昊天建设（杭州）有限公司），从业人员56人，营业收入为7563万元，资产总额为2879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2025年6月24日



孙振宇